



大会
第十四届会议
2011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10(b)
工发组织的财务状况

未用经费余额

总干事的报告

本文件更新向方案预算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和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提供的关于未用经费余额的信息（IDB.39/12-PBC.27/12）。

一. 背景和最新趋势

1. 近年来，成员国和秘书处已经有意识地努力减少长期累积的分摊会费拖欠款。在本2010-2011两年期，许多成员国¹已经付清了上一个两年期的拖欠款。一些成员国还承诺遵守按照其与秘书处密切协商后商定的具体付款计划。这些协议强调了这些成员国对工发组织的有力承诺，以及本组织所提供的服务的重要性。
2. 根据这些协议，一些成员国自2008-2009两年期开始便着手大笔支付拖欠款。2010-2011年支付速度加快，几乎完全是支付拖欠款的缘故，据估计2011

¹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智利、古巴、厄瓜多尔、赤道几内亚、斐济、加蓬、洪都拉斯、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利比里亚、马里、墨西哥、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摩尔多瓦共和国、卢旺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塔吉克斯坦、东帝汶、多哥、乌干达、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



年年底将有 2,390 万欧元。这一数字比此前在 IDB.39/12-PBC.27/12 号文件中报告的 1,860 万欧元要高。

3. 除非大会第十四届会议另有决定，否则按照本组织的财务条例，本组织必须在 2012 年 1 月 1 日将这笔钱作为未用经费余额全部分配给会员国。

4. 目前因为成员国支付拖欠款增加而有这么高的未用经费余额，这在工发组织的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而且这一趋势将继续下去，预计 2012 年年底之前还将收到大笔款项，至少有 1,240 万欧元。

二. 定义和相关条例

5. 未用经费余额被定义为经常预算经费和实际支出之间的差额。它通常是因某一两年期内未缴纳或拖欠缴纳分摊会费而产生的，导致核定方案和预算执行不足。但如上所述，在目前的情形下，未用余额几乎完全是因成员国支付以往两年期（有的长达十年以上）的拖欠款而产生的。

6. 财务条例第 5.2 和 5.5 条规定了如何处理分摊会费的问题。关于未用经费余额的分配，相关的财务条例是 4.2 条(b)项和(c)项，其中将这些余额称为未支配余额。这些条例规定，所收到的经费的未支配余额应按成员国分摊会费的比例（即按各自的分摊比额）贷记各成员国。只有那些已全额缴纳了这些贷记额所涉两年期的分摊会费的成员国才有资格得到这些贷记额。

7. 这些条例的全文载于本文件附件。

三. 分配未用余额的历史和以往的做法

8. 2011 年 5 月 11 日印发的会议室文件 PBC.27/CRP.5 对这一问题作了全面的历史概览，其中包括一份附件，载有大会以往就未用余额所作决定的案文。

9. 上文引用的 2011 年 4 月 6 日 IDB.39/12-PBC.27/12 号文件提供了 2011 年年底可供分配的未用余额估计数，当时的数额达 1,860 万欧元。2011 年举行的方案预算委员会届会和工业发展理事会届会均未讨论这一问题。

10. 财务条例 5.5(c)条规定，每个成员国缴纳的会费首先贷记入周转基金账内，然后依向成员国征收会费到期的顺序记入会费账内。这样，成员国付清的往期分摊会费，包括按照付款计划收到的分期付款，均按照这一条例使用。

11. 过去，大会就保留未用余额作了各种决定。其中主要包括关于资助以下活动的决定：执行特别是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综合方案；在《关于工发组织未来作用和职能的运营计划》下开展的活动；支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活动。最近还决定为变革和组织更新方案（PBC.27/CRP.5 号文件提及）提供资金。

四. 未用余额可用于加强工发组织各项方案

12. 所有发展中区域和国家的发展需要尽管千差万别，但一向很大，而且经常由于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而加剧。撒哈拉以南非洲近几年的国内生产总值呈正

增长，但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商品价格不稳定，这也对粮食安全造成了负面影响。该区域仍然是全世界最贫穷的区域，有超过 50% 的人口每天生活费用不足 1.25 美元。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仍然有几百万人生活在赤贫之中，一些国家特别受到气候变化的威胁。阿拉伯区域面临着多种挑战，但青年失业是一个日益严重的问题，需要提高竞争力和经济多样性。同时，欧洲区域和新近独立国家已经受到危机的严重影响，多数国家目前都是负增长。

1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面临着独特的发展难题。尽管该区域某些国家的经济表现良好，但另有许多国家仍然处于严重贫困的状况。这一问题因日益上升的失业率而有所加剧，特别是在许多城市地区的制造部门中。在这一高度贫困的总体背景下，高收入和低收入群体之间的差距、城乡之间的差距，以及较发达地区和较不发达地区的差距比过去更加显著。除此之外，在所有区域的官方发展援助支出显著减少，工发组织为其支助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各项方案筹集资金也异常艰难。

14. 在上述背景下，若使用未用余额加强工发组织在某些领域中资金困难的方案，成员国将可在无需增加费用的情况下最大限度扩大本组织在困难时期的影响。此外，这样做还能更有力地鼓励有拖欠款的成员国向本组织清偿未偿债务。因此建议成员国允许工发组织保留应在 2011 年年底分配的未用余额。这些保留下来的资金作为种子资金和（或）补助资金，用于制定和执行对成员国至关重要的领域中的方案和项目。其中可包括根据从成员国收到的具体要求开展的与工发组织所有专题优先事项有关的活动，还建议特别注重以下建议：

- (a) 鉴于工发组织为在该区域提供的发展服务筹集资金时遇到的困难，应将 600 万欧元拨到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设立的一项新的特别基金，该基金将用于支持筹集补充资金的工作。该特别基金的对象特别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最贫困的国家，目的是支助对该区域成员国特别重要的专题领域中的服务，特别是一般资金有限的专题领域。其中包括：支助处理全球、区域和次区域贸易和经济一体化方面难题的各项战略；支助制定和交流工业政策和工业知识；协助高效利用能源进行生产活动。
- (b) 保留下来的剩余未用余额应划拨到在当前金融和经济危机中急需资金的以下方案领域：(一) 执行农工业发展方面的举措，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粮食安全；(二) 获取能源用于生产，特别重视让妇女获取能源；(三) 支助经济多样化，以在工业部门创造就业，特别针对刚脱离危机的国家的脆弱群体，包括青年；(四) 通过达到可持续工业发展、绿色工业和节能等方面的标准和需求，提高发展中国家的工业竞争力。

15. 人们或许会注意到，尽管在这些领域对工发组织的服务有很大需求，但本组织利用技术合作经常方案（按照《章程》附件二 B 部分，该方案得到的拨款仅占经常预算总额的 6%）提供的有限资金，在规划和制定有关项目以及筹集一些捐助方需要的补助资金方面经常遇到困难。如能利用保留的未用余额，可大大减轻这些窘迫状况。

五. 需请大会采取的行动

16. 大会似宜决定，按照上述建议，从原应于本 2010-2011 年两年期结束时分配的未用经费余额中划拨资金，加强工发组织的各项方案。

17. 另一种办法是，如果大会不能就上述建议达成一致意见，大会似宜指示总干事保管所积累的未用余额，直至 IDB.39/Dec.7 号决议设立的关于工发组织前途（包括各项方案和资源）的非正式工作组充分审议后，工业发展理事会就其用途作出决定为止。

附件

有关条例全文

条例 4.2

- (a) 经常预算经费应用以偿付与之有关的两年期内的债务；
- (b) 经常预算经费在与之有关的两年期终了后的十二个月内应继续按需要用以清偿该两年期内供应的物品和提供的服务所产生的债务，和结清该两年期任何其他未结的合法债务。两年期终了时未支配的经费结余应该在该两年期结束后的第一个日历年终了时经从中扣除成员国尚未缴纳的该两年期的会费后交还各成员国，并根据财务条例 4.2(c)和 5.2(d)的规定按照成员国分摊会费的比额贷记各成员国；
- (c) 上文(b)项所述十二个月时期终了时，当时的任何经常预算经费的未用余额，应由总干事详细报告外聘审计员供其检查和审查，并应在从中扣除了成员国尚未缴纳的该经费所涉两年期的会费之后，在该经费所涉两年期结束后的第二财务年终了时按照成员国分摊会费的比额交还各成员国。但是，如有成员国对本组织尚欠有未结的经常预算债务，则在余额的有关部分交还该成员国之前，应首先结清上述债务。所涉两年期的任何未清偿的债务，或者应于此时注销，或者如该项债务仍然有效，应转作现期经费项下的债务。

条例 5.2

成员国在两年期的每个财务年内的分摊会费，应按以下各项进行调整：

- (a) 尚未进行会费分摊的追加经费；
- (b) 两年期经常预算杂项收入概数的一半以及以前未予计及的收入贷记；
- (c) 按财务条例 5.6 的规定向新成员国征收的会费；
- (d) 按财务条例 4.2(b)和(c)的规定交还成员国的经费结余。

条例 5.5

- (a) 总干事应于大会核准经常预算的概算、确定分摊比额表和核定周转基金的数额和用途后，尽早就两年期的每一年度：
- (一) 将有关文件送达各成员国；
 - (二) 通知各成员国每年应向经常预算缴纳的会费和向周转基金预缴的款项；
 - (三) 请各成员国缴纳会费和预缴款项；

- (b) 会费和预缴款项应在接到上文(a)款所称的总干事通知之日起三十天内，或在与会费和预缴款项有关财务年的第一天全部付清，以较晚日期为准。到下一财务年的1月1日尚未缴付的会费和预缴款项，应视为已拖欠一年；
 - (c) 成员国所付款项，应先记入周转基金账内，然后依向成员国征收会费到期的次序记入会费账内；
 - (d) 周转基金的预缴款项应用欧元分摊和缴付；
 - (e) 为经常预算缴纳的会费应以欧元作成。
-